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图新科”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兴图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现就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总结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兴图新科签订承销及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已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兴图新科的业务发展情况，对兴图新科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兴图新科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兴图新科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兴图新科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兴图新科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兴图新科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兴图新科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兴图新科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兴图新科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0 年度，兴图新科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兴图新科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	2020 年度，兴图新科未发生前述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保荐机构制定了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保荐机构于2021年1月19日对上市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负责该项目的两名保荐代表人参加了现场检查 兴图新科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发现的问题

兴图新科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267.59万元，同比下降3.84%，发生营业成本7,526.62万元，同比增加66.37%，实现营业利润4,102.05万元，同比下降33.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4.0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56.43万元。公司经营业绩发生下滑，主要原因系：（1）2020年度，公司所处武汉市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公司业务开拓及项目实施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2）公司2020年度部分合同中外采设备占比较大导致整体成本大幅增加。

（二）整改情况

上述问题不涉及整改事项。保荐机构已提请公司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可能存在研发技术和产品跟不上市场需求与科技的发展，或者营销方面市场宣传开拓不够，影响力下降等风险，公司一直以来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和预防相关风险，及时关注市场动态信息，加强沟通交流，进行预测、预判、预研，可有效规避。

（二）经营风险

1. 行业及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我国军工行业用户集中度高，因此，公司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行业政策变动或特定用户需求变动均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2. 依赖单一产品的风险

2020年，公司视频指挥控制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存在依赖单一产品的风险。如果视频指挥控制类产品特别是网络化视频指挥系统的销售规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将会对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3. 市场竞争及市场拓展风险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市场拓展，公司在国防军工领域的市场保有量较大，在国防视频指挥控制领域形成一定的行业地位，国防军工市场领域对发行人未来生存和发展至关重要。鉴于国防军工领域市场空间广阔、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产品毛利率较高，导致该市场的竞争激烈，且近年来国防市场对民营企业的开放力度不断加大，如果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持续增强实力，公司未来将面临市场竞争及市场拓展的风险。

（三）行业风险

在军用产品方面，行业内有技术储备的民营企业可能在未来进入军品市场，成为公司潜在竞争者，对市场竞争格局造成一定的影响，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下降。而且随着更多竞品企业的出现，市场更容易达到饱和，产能过剩的问题也会随之而来。

国防科技行业主要受国际环境、国家安全形势、地缘政治、国防发展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将来国际形势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国家经济调整，削减国防开支，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民用产品方面，尽管民用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公司也正在开发，且公司前期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在新的市场领域内，公司尚需积累市场经验，在民品市场开发上，可能无法短期内达到预期效果。

（四）宏观环境风险

1.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适用 15%税率的税收优惠政策。

除企业所得税优惠外，公司的业务主要为军工业业务，同时涉及开发销售软件产品，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以及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司销售符合条件的军工产品，享受增值税按适用税率退税或免征的政策。2020 年，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及增值税退税相关的税收优惠金额为 1,100.30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22.58%。国家一直重视对高新技术、国防军工行业企业的政策支持，鼓励自主创新，公司享受的各项税收政策优惠有望保持延续和稳定，但是未来如果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发行人税收优惠资格不被核准，将会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 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军方客户，受军方战略部署、军事需要及内部计划的影响，军方通常采用预算管理制度、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上半年进行项目预算审批，下半年组织实施采购。由此导致公司利润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每年上半年微利或亏损，2020 年上半年净利润仅-488.32 万元。因此公司与军方客户的合同签订、交付及验收多集中于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导致公司存在不同季节利润波动较大、甚至出现亏损的风

险。

3.其他宏观环境风险

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逐渐缓和，公司生产经营已逐步恢复正常并稳步发展，但疫情防控有常态化的趋势，宏观经济会因此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对未来一段时间公司业务拓展、回款进度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0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92,675,899.11	200,371,609.02	-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40,253.36	51,888,322.23	-3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64,287.97	51,239,667.82	-4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48,216.04	37,766,011.89	-208.43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末	2019年末	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9,677,731.00	713,938,717.64	2.20
总资产	804,367,699.61	844,205,647.28	-4.72

2020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增减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94	-5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94	-5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93	-6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6	23.18	减少 18.6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9	22.89	减少 19.20 个百分点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增减变动幅度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91	16.28	增加3.63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原因如下：

1、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36.71%，主要原因系受疫情影响，公司业务拓展及项目实施受到限制，部分合同中外采设备占比较大导致整体成本大幅增加，综合导致公司业绩发生下滑；

2、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094.82万元，较上年净流出金额增加7,871.42万元，主要原因系疫情影响最终用户项目实施、进而影响客户回款所致；

3、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大幅下滑，主要原因系公司净利润受疫情和成本影响降幅较大，而公司总股本、净资产相对上年末变化较小所致；

4、2020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提高3.63%，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保障研发投入，同时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规模略有下滑所致。

综上，公司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具备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技术积累优势

公司长期专注于视音频技术和视音频指挥平台建设，在关键技术领域不断发力创新，积累了一批独具特色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高可靠、高并发、大容量的视音频中间件技术、复杂环境网络适应技术、超低延时编解码技术、源站集群技术、媒体转码与融合技术、媒体管道状态感知技术、域间媒体分发路由技术、基于内容的视频提取分析技术、流量热迁移技术、智能路由技术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在网络化视频指挥系统、显控系统、视频点播系统、监狱安防集成应急指挥系统、多媒体协同交互系统、视频点播系统、OpenVone音视频融合平台等产品中得到了广泛应用。

（二）平台业务优势

公司今年以来对基于云联邦架构的军用视频指挥平台进行了深度升级改造，借鉴微服务架构先进的软件设计理念，将视音频服务系统分解成多个逻辑层次的微服务中间件，使各中间件具备更高的内聚性和更低的耦合性，更细粒度的扩展、维护和治理能力。建成了一个具备高可靠、高并发、大容量、可保障、安全性的音视频融合平台，已实现基于平台的视频会议、视频点播、视频指挥和视频监控业务能力，具备一体化运维能力；支持多点部多级级联、数据共享同步及 SIP 行业接入互通能力，完成全国国产化，并可无缝对接现役视频指挥系统，在某指挥系统和塔里木油田音视讯系统项目上得到应用。

（三）营销服务优势

主要体现在综合服务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两个方面。

在综合服务方面，公司秉持“四随服务”理念，即随叫随到的服务支持、随要随有的备货支撑、随需随研的产品定制、随新随行的持续升级。着重与客户进行及时、良性的双向沟通。

公司组建了一只技术占优、服务至上的研发团队，利用人才优势，成立了以武汉为首的研发中心，建立完善的产品研发体系，保证持续创新能力及自主核心技术，以做到公司产品与市场的有效结合。

在行业生态上，公司处于行业产品供应商领导者的地位，在音视频服务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口碑，有多名稳固的商业合作伙伴，优质的客户资源是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有力保障。产品的高技术、高质量特征树立了兴图新科良好的品牌形象，为公司吸引了更多的客户和合作。

在客户资源方面，公司从事视音频综合服务业务较早，践行着“四随服务”的理念，依靠快速响应和服务能力，在行业内有了较深的客户积淀，主要客户均为长期服务的客户，特别在军方领域，公司深耕十余年，与军队主管部门、相关科研院所等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长期的合作过程中，产品技术实力、服务保障能力均受到军方的高度认可，荣获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0 周年阅兵保障贡献突出奖等奖励，并获得军委总部、战区、各军兵种任务保障表扬信近百封。

（四）行业资质优势

根据《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从事军品研发和生产的企业需要取得相关的准入资质。兴图新科已经取得经营所需完备的准入资质，符合军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对不具备相关资质的企业形成竞争优势。

2018年底国防科工局和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联合印发了2018年版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目录，仅保留对国家战略安全、社会公共安全有重要影响的许可项目，大范围取消设备级、部件级项目，取消军事电子一般整机装备和电子元器件项目。但是，发行人提供的指挥控制系统产品仍然属于武器科研生产许可范畴，属于对国家战略安全有重要影响的许可项目。

（五）人才科研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秉承“以人为本、科技创新、成就卓越”的核心价值观，以引进、培养等多种机制，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人力资源开发。公司时刻紧跟产业和技术的前沿，重点引进具有丰富行业经验、专业技术水平过硬的双一流院校硕博人才，建立年轻化、富有朝气和创新精神的技术团队，不断从行业的发展中汲取营养，将先进的设计思路 and 开发方式融入到公司自身产品中。公司销售、售前、产品、研发、售后团队，将客户需求、设计研制、生产检测和维护服务全流程无缝衔接，协助技术团队开发出相适应的产品，并不断推进公司业务范围的扩张，为公司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

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任职资格体系、绩效管理体系、薪酬激励体系。明确了公司用人的标准与原则，以职业发展规划为导向，以有效激励机制为保障，以任职资格管理为尺度，保障人才梯队稳定有序的发展。

综上所述，2020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0年，兴图新科研发投入合计3,836.16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19.91%，较上年同期增加3.63%。

（二）研发进展

2020年，公司主要在研项目包括基于云联邦架构的军用视频指挥平台开发项目、综合节点车任务系统项目、编解码阵列、基于计算机视觉的人工智能算法中台等，各研发项目均按计划有序开展。

截至2020年底，公司累计专利授权69项、累计软件著作权95项；其中2020年度新增专利授权22项、新增软件著作权32项，各项目研发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果。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6,622.7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1,804.49
	利息收入净额	C2	809.9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1,804.4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09.9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5,628.2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5,628.20
差异		G=E-F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金融服务中心	005091000073928	活期存款	6,266.22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金融服务中心	005091000073936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127909590910188	活期存款	15,609.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127909590910516	活期存款	3,752.62
合计			25,628.20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兴图新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占比	2020 年度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程家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8,862,900	5,943,300	34,806,200	47.29%	无
陈爱民	董事、副总经理	2,325,600	1,520,000	3,845,600	5.23%	无
姚小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400,000	400,000	0.54%	无
黄加	董事	-	-	-	-	无
李云钢	独立董事	-	-	-	-	无
王清刚	独立董事	-	-	-	-	无
崔华强	独立董事	-	-	-	-	无
陈升亮	监事会主席	-	182,400	182,400	0.25%	无
程解珍	监事	-	76,000	76,000	0.10%	无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占比	2020 年度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任青	监事	-	10,000	10,000	0.01%	无
马超	财务总监	-	200,100	200,100	0.27%	无
孔繁东	副总经理	-	338,800	338,800	0.46%	无
王显利	副总经理	-	115,400	115,400	0.16%	无

兴图新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程家明先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程家明先生直接持有兴图新科股票 28,862,9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39.22%，通过武汉兴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兴图新科股票 5,943,300 股，间接持股比例为 8.08%，合计持股 34,806,200 股，合计持股比例 47.29%。2020 年度，兴图新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兴图新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兴图新科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胜可


马闪亮

